

分析：优化营商环境 提振民企信心

中国开展专项行动整治“远洋捕捞”

新加坡管理大学李光前商学院副教授傅方剑说，此次专项行动有助于纠正营商环境中的负面行为，相较去年，民营企业的信心已有所恢复。但有学者直言，对专项行动能否持续深入、执法行为能否真正受到规范，疑虑仍存。

周岳翔 北京特派员
yushchau@sph.com.sg

为整治“远洋捕捞”这类针对企业的趋利性异地执法等行为，中国自3月起开展专项行动规范涉企执法。官方通报，整治问题涉案金额逾3亿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，5400万新元），为企业挽回损失近1亿元。

受访学者指出，随着中国高层持续释放优化营商环境的信号，民营企业信心较往年已有所

提振。但也有专家直言，官方通报的涉案金额可能不及企业家实际面临的损失，对于专项行动能否持续深入、执法行为能否真正受到规范，疑虑仍存。

行动聚焦纠治四类问题

这项专项行动最早在去年12月的中共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提出，今年3月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。

中国司法部副部长胡卫列星

期四（5月22日）在记者会上介绍，行动聚焦纠治四类突出问题：一是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检查、乱查封问题；二是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行为；三是执法标准不一致，要求不统一，加重企业负担的行为；四是滥用职权、徇私枉法、该罚不罚、“吃拿卡要”、粗暴执法等违反执法规范要求的行为。

胡卫列说：“这些问题涉及面广、危害性大，企业反映最为强烈和集中。此次专项行动能否取得成效，关键就在于这些问题能否得到真正地纠治。”

新加坡管理大学李光前商学院副教授傅方剑接受《联合早报》采访时说，此次专项行动有

助于纠正营商环境中的负面行为，相较去年，民营企业的信心已有所恢复。

他指出，过去由于地方政府面临财政压力，一些地方执法部门频频对民企实施“远洋捕捞”，但随着中央通过发行专项债纾解地方财政压力，此类现象近期已明显减少。

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 维护民企和投资者权益

另一方面，备受关注的《民营经济促进法》是中国首部专门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，5月20日正式施行。

新加坡国立大学东亚研究所高级研究员陈波告诉本报，专项

行动体现中国政府正采取行动来维护相关法律，维护民企和投资者的正当合法权益。

胡卫列星期四在会上披露，司法部成立了工作专班，也开发建设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的工作平台，实时统一汇总问题线索。

截至5月21日，工作平台共汇集各地区各部门问题线索6232条，督促办理5246条。整治的问题涉案金额3.35亿元，为企业挽回损失9881.35万元。各领域的查纠积极推进，行政处罚数额总体呈下降趋势，乱检查得到有效遏制。

不过，胡卫列说：“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整治的效果还是

初步的，与企业 and 群众的期待还有一定差距。”

他表示，当局将继续加大对问题查纠整改的监督力度，对执法的突出问题、典型案件，要视情况进行重点督办或者提级办理；对纠治不力的地方，将通过约谈、通报、曝光等方式推动专项行动走深走实。

香颂资本执行董事沈萌提醒，专项行动的持续性和执法力度仍需观察。他受访时指出，官方公布的3亿多元涉案金额与企业家实际面临的损失相比或许仍显有限，民企信心依旧脆弱，“还需要更长时间来检验这些政策是不是真的能够落地，能够给民营企业带来长期的安全感”。